



## 大会

第六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一委员会

## 第十七次会议

2005年10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崔英镇先生 . . . . . (大韩民国)

上午10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 85 至 105 (续)

关于项目议题的专题讨论和对在所有裁军与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的介绍和审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像我昨天宣布的那样，由于我嗓子疲劳过度，我要请副主席加芙列拉·马丁尼茨夫人主持本次会议。我将主持定于中午 12 时开始的非正式会议。

**副主席马丁尼茨夫人 (阿根廷) 主持会议。**

**代理主席 (以西班牙语发言)**：按商定意见，委员会今天上午将首先举行关于裁军和不扩散教育问题的非正式讨论交流。委员会将在这一部分会议期间听取两位特邀发言者发言。在我们开始今天的工作前，我要暂停本次会议，以进行非正式讨论交流。

上午10时10分会议暂停，11时05分复会。

**弗雷泽先生 (加拿大) (以英语发言)**：我将简要谈谈加拿大在裁军教育领域的活动。

长期以来，加拿大一直支持民间社会、学术界和非政府组织作出贡献，扩大我们对裁军和不扩散挑战的了解，并推动实现我们在核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的目标。因此，裁军教育是我们在这一领域开展广泛努

力的关键层面。

由于认识到加拿大学术界和非政府组织界拥有深厚的一般知识和专门知识，加拿大外交部与民间社会一起主办了一些年度协商会讨论一系列专题，例如核挑战和新的不扩散机制、导弹扩散控制和防卫、化学和生物武器、核查和遵守问题、全球伙伴关系方案以及空间安全。我国出席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最近的筹备委员会和审议大会的代表团，都有民间社会代表。加拿大资助非政府组织召开专家级协商会，并支持为达成关键意愿的努力，确保广大公众获悉国家的声明以及联合国各裁军机构会议发表的其他文件。

加拿大外交部国际安全研究和外展方案，是加拿大从事有关国际安全问题的区域研究和评估工作的协调中心，这些问题包括不扩散、军备控制和裁军、核查以及建立信任措施。该方案集中了内部能力、政府其他部门提供的资源、以及学术界和其他来自加拿大和海外的知识渊博的个人提供的专门知识。

作为外展活动的组成部分，国际安全研究和外展方案在 2005 年 3 月协助在渥太华卡勒顿大学设立了加拿大条约遵守问题中心。该中心最初的重点，将是军控、裁军和涉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不扩散条约。除了讲授课程外，该中心研究人员还将研究如何监测和核查条约的遵守情况，并研究应采用哪些方法，鼓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励、促进并加强遵守条约。该中心将提供学术支助，以实现加拿大声明的外交目标之一，即核查对旨在降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相关威胁的法律制度的遵守情况。

去年，国际安全研究和外展方案的另一项重要举措，是开始建立国际安全伙伴关系，其目的是为攻读国际事务的研究生提供机会，从事关于国际安全研究和外展方案具体研究优先事项的实质性工作。加拿大通过与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西蒙和平与裁军研究中心合作，提供了若干项博士和硕士级研究奖，以此支持研究生开展独立的研究工作。这些研究奖的主要目的，是提高加拿大研究生关于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学术水平，并促进发展该领域的英才中心。

最近，在与加拿大联合国协会合作下，我国政府赞助创立了为中等学校师生服务的裁军教育单元。在 [www.unac.org](http://www.unac.org) 可查阅各种教材。这一教育单元受到师生的好评，并已经妥善纳入更广的省级和领地的教材，其重点是教师和培训。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是否有任何代表团希望发言介绍决议草案？

既然没有，我们就此结束第一委员会第二阶段的工作。

## 工作方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委员会工作方案和 timetable，我们工作的第三阶段，即对在议程项目 85 至 105 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的阶段将在下星期开始。在这方面，我要提请各位成员注意文件 A/C.1/60/CRP.3 所载的分组文件，该文件已分发给所有代表团。

委员会将于 10 月 24 日星期一一开始对第 1 组“核武器”所载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在这方面，我认为，秘书处已分发了一份载于决议草案清单的非正式文件，这些决议草案已准备就绪，可在七个组的每一组中采取行动。

在各位成员的合作下，并按照以往的惯例和先例，我打算在完成了对每项具体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后，尽可能迅速地从一组转向另一组。但是，在采用这一程序的同时，委员会将保持某种程度的灵活性。我还打算遵循过去各届会议期间在对所有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时开创的先例。因此，在对每个组作出决定的阶段，各代表团将首先有机会，介绍任何具体的一个组的决议草案。

我们还有若干项决议草案必须提出。因此，我请打算介绍所剩决议草案的代表团在介绍时发言尽量简短。此外，希望作一般性发言或说明，但不是解释对具体一个组所载决议草案的投票的代表团，将获得允许作这种发言。然后，在委员会开始对某个组所载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一个接着一个不间断地采取行动之前，代表团将有机会，在一次综合的发言中解释它们的立场或投票。换言之，各代表团将有机会以综合的方式，将对之采取行动的载于某一组的所有决议草案解释其立场或投票。

在委员会充分合作下，我打算严格遵守这一程序，以确保充分和有效地利用分配给委员会的时间和会议资源。我坚信，这是委员会所有成员将完全赞同的做法。因此，我吁请所有代表团严格遵守这一程序，并在对各组决议草案开始表决后，避免出现任何打断表决的行为。在委员会完成对某一组所载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后，希望在表决后解释立场或投票的代表团将获得允许这样做。但是，如同在表决前以综合方式解释投票的情况一样，在就已完成对之采取行动的载于某一组相应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后，再次请各代表团以综合的方式解释它们的立场。

我还要强调指出，根据议事规则，在采取行动之前或之后，决议草案提案国均不得作解释其投票和发言。但允许它们在就某一组举行的会议开始时，作仅仅是一般性的发言。

为了避免任何误解，我竭力敦促要求对任何具体的决议草案进行记录表决的代表团，在委员会开始对

任何一组采取行动之前，尽早将它们的意向通知秘书处。

最后，关于推迟对任何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一事，我敦促所有代表团事先，至少是在对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一天之前通知秘书处。但是应该尽力避免采用阻止采取行动的做法。

为了确认每个代表团充分了解行动阶段的程序，秘书处已编写了一份信息介绍资料，这份资料类似于去年分发的用于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的基本规则。我想，今天上午已经分发了这份文件。

请允许我还要提醒委员会，在我们完成了对所有

与裁军相关的决议草案和决定采取行动后，我们依然需要留出时间，用以审议关于南极洲问题的决议草案，并对之采取行动。委员会还必须审议其第六十一届会议的暂定工作方案，并对之采取行动。

如果委员会同意，我打算在我们工作的第三个也就是最后一个阶段，采用我刚才概述的程序。除非我听到有任何人反对，否则我将认为，委员会同意我刚才概述的程序。

就这样决定。

上午 11 时 20 分散会